

证券代码：430457

证券简称：三网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式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丹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5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许琮浩、刘小鹰、刘卓军因工作安排

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参会股东均与议案内容存在关联关系，故无需回避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393,9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泽大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贺梅、陈嘉敏律师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